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111　　公司简称:康尼机电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刘文平	董事	工作原因	高文明

1.3 公司负责人金元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顾美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15,744,855.62	2,538,376,413.00	-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7,790,513.68	1,107,513,446.73	8.1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97,705.23	-85,692,667.00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34,559,184.13	325,589,727.36	3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55,863.68	35,782,828.36	3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849,041.53	35,010,814.80	33.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	3.59	增加0.7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9	0.1229	39.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99	0.1229	38.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072.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1,3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10,720.9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0,111.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7,368.59	
所得税影响额	-523,014.79	
合计	2,806,822.1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7,30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4,037,838	11.52	34,037,838	无		国有法人
金元贵	21,850,000	7.40	21,850,000	质押	5,100,000	境内自然人
山西光大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12,996,000	4.40	12,996,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颖奇	10,582,100	3.58	10,562,100	质押	2,436,000	境内自然人
高文明	9,605,500	3.25	9,585,500	质押	1,992,000	境内自然人
钓鱼台经济开发公司	7,942,162	2.69	7,942,162	无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7,230,000	2.45	7,230,000	无		国有法人
徐官南	7,104,600	2.41	7,094,600	质押	900,000	境内自然人
王金春	6,000,000	2.0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文平	5,487,700	1.86	5,477,700	质押	1,992,00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金春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沈国盛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姚嘉明	3,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90,000			
王荣亮	2,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量化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29,851	人民币普通股	2,229,851			
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2,198,309	人民币普通股	2,198,309			
徐松南	2,0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0,000			
黄莹	2,05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9,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1,762	人民币普通股	2,051,762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2,051,621	人民币普通股	2,051,62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持股股东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48,733,824.11	406,547,695.52	38.82	主要系公司偿还短期借款、募投项目建设及支付年终绩效奖金所致。
在建工程	54,206,514.97	39,761,566.26	36.33	主要系募投项目厂房建设及设备购置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2,371,270.53	106,761,910.35	-32.21	主要系上年未计提的年终绩效奖金,在本期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16,777,682.75	9,685,371.28	73.23	主要系上年度计提的所得税尚未汇算清缴,新增计提1-3月份所得税所致。
应付股利	1,893,450.00	869,400.00	117.79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分配股利影响
其他应付款	84,467,901.05	115,836,624.04	-27.08	主要系限制性股票解锁322万股冲回所致。
递延收益	12,898,113.20	5,598,113.20	130.40	主要系公司收到战略新兴项目补助所致
库存股	39,509,400.00	79,018,800.00	-50.00	主要系本期限制性股权激励股票解禁322万股冲回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1-3月)	上期金额(1-3月)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34,559,184.13	325,589,727.36	33.47	主要系国家大力发展轨道交通及新能源汽车产业,轨道交通主业、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273,915,421.85	207,885,370.72	31.76	收入增加,成本随之上升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66,026.56	2,522,234.30	45.35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缴纳增值税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4,596,757.99	54,240,376.51	37.53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导致管理费用增加,以及本年度进一步加大新产品及新技术研发投入,研发支出增加1428万元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827,268.89	-77,734.03	不适用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7,417,845.91	2,587,735.12	186.65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比上年增加4333万元。
所得税费用	11,049,264.30	6,381,469.27	73.15	主要系销售规模的扩大,利润总额上升,所得税费用增长及上年度新成立的康尼新能源和康尼精机适用25%税率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3,147,804.52	-252,218.26	不适用	上年度新增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828.28	-64,147.03	不适用	主要系法国子公司记账本位币欧元汇率影响。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1-3月)	上期金额(1-3月)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1,995,688.96	264,162,943.26	59.75	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销售回款增加,另公司新设子公司销售增长所带来的销售回款迅速增加。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172,104.13	2,003,698.39	806.93	主要系收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款、出口退税及2014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退税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7,908.30	3,039,605.35	252.94	主要系收到战略新兴项目财政补助及科技发展基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4,791,207.39	217,884,655.90	72.01	主要系随销售规模增长而采购备货增加,另公司新设子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所带来的材料采购大幅增长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696,691.34	20,318,722.01	105.21	主要系销售增长,本期缴纳的增值税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20,000,000.00	500.00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9,966.87	94,356.16	1394.30	主要系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系收到黄石邦利科技投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偿还的借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314,264.46	13,662,714.91	231.66	募投项目建设支付款项增加。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0	380,000,000.00	-72.37	本期使用闲置资金理财的金额减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80,000.00	98,394,800.00	-95.45	主要系上年度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收到激励对象缴款。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95,953,000.00	-80.20	系上年度银行借款到期续贷增加。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119,000,000.00	-53.78	系上年度银行借款到期归还。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91,913.26	2,691,613.50	85.46	主要系本年度子公司进行股利分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向黄石邦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利科技")实际控制人提供8,654.36万元借款,但由于该重组事项终止,根据相关协议约定,该借款已于重组终止之日提前届满。目前,公司已收到邦利科技实际控制人2,000.00万元还款。对于剩余6,654.36万元借款,经公司二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同意借款期限延长至2016年12月20日,双方之前签订的《股权质押合同》继续有效,直至借款全部偿还为止。

目前,公司相关部门正积极保持与邦利科技实际控制人的沟通,落实签订剩余借款的展期协议事宜。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4-2016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2014-2016年,在公司盈利且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且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不低于20%;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存在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等情况时,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2014年至2016年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贵	自康尼机电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4-8-1至2017-7-31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贵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启动公司股价稳定预案。具体稳定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票、股东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贵增持公司股票。	2014-8-1至2017-7-31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贵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将累计减持不超过在公司上市时所持股票总数的40%,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上市时发行价格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元贵
日期:2016-04-19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16-010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4月19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元贵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董事刘文平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高文明代为表决。公司董事会秘书徐庆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南京康尼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对其子公司南京康尼环网开关设备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南京康尼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尼科技")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康尼科技62.5%的股权。南京康尼环网开关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尼环网")系康尼科技控股子公司、公司外公司,康尼科技持有其51%的股权。

为了适应市场需要、进一步推进公司电力与环网产业的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康尼科技以现金方式、分期出资1,275万元(新增出资总额)对其控股子公司康尼环网进行增资。同时,授权康尼科技董事会根据康尼环网发展情况确定分期出资时间和数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同意王维胜先生作为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股东王念春、姚嘉明查看了公司于2016年4月13日发布的《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后,依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向公司提议王维胜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增补进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截止2016年4月18日收市后,股东王念春、姚嘉明合计持有公司9,476,800股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21%,该提案的程序性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将该提案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差额选举的办法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选举独立董事。

该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16-011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5月9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11	康尼机电	2016/5/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王念春、姚嘉明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16年4月13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合计持有3.21%公司股份的股东王念春、姚嘉明,在2016年4月18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股东王念春、姚嘉明查看了公司于2016年4月13日发布的《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后,依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向公司提议王维胜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增补进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经公司二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同意将该提案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差额选举的办法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选举独立董事。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6年4月13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6年5月9日13点0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察哈尔路90号丁山花园大酒店钻石厅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5月6日

至2016年5月9日

投票时间为: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6年5月6日15:00至2016年5月9日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聘请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1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2.01	选举金元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2.02	选举陈颖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2.03	选举高文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2.04	选举刘文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2.05	选举汪木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2.06	选举朱松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3.01	选举何德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张保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卢光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4	选举王维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4.01	选举肖姝雯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14.02	选举孙昌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除上述需要投票表决的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还将向本次股东大会作《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3.04项:该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相关议案已经2015年4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15年4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9、12.00、13.00、14.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0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	关于聘请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2.01	选举金元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02	选举陈颖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03	选举高文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04	选举刘文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05	选举汪木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06	选举朱松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1	选举何德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2	选举张保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3	选举卢光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4	选举王维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4.01	选举肖姝雯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14.02	选举孙昌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049　　证券简称:德赛电池　　公告编号:2016—015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6年3月15日及2016年4月6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完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现再次公告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4月26日(周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25日—2016年4月2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6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5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2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9日(周二)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高新南一道德赛科技大厦26楼2601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

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4月19日(周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1)。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及议程

审议:

议案一、《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二、《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议案三、《关于聘用2016年外部审计机构并支付201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议案四、《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议案五、《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议案六、《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七、《关于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用自有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惠州监微为参股公司惠州亿能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十、《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听取:

《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请查阅2016年3月15日及4月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2016年度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关于2016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和《关于惠州监微为参股公司惠州亿能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股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股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自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第二天2016年4月20日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2016年4月26日14:30以前的每个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30登记。

(三)登记地点:公司办公室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6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049;投票简称:德赛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所有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3.00元代表议案三……以此类推。

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一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0
议案二	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2.00
议案三	关于聘用2016年外部审计机构并支付201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3.00
议案四	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4.00
议案五	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5.00
议案六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00
议案七	关于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用自有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关于惠州监微为参股公司惠州亿能提供担保的议案	9.00
议案十	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0

(3)对于各议案,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7)投票举例

①股权登记日持有"德赛电池"股票投资者,对所有议案投"同意"票,投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049	德赛投票	买入	100	1股

②股权登记日持有"德赛电池"股票投资者,对议案1投"同意"票,投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049	德赛投票	买入	1.00	1股

③股权登记日持有"德赛电池"股票投资者,对议案2投"反对"票,投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049	德赛投票	买入	2.00	2股

④股权登记日持有"德赛电池"股票投资者,对议案3投"弃权"票,投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049	德赛投票	买入	3.00	3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5日下午15:00 至2016年4月26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一)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二)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四)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丹

电话:0755--862 99888

传真:0755--862 99889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高新南一道德赛科技大厦26楼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编:518057

2.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0日

附件:(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3	关于聘用2016年外部审计机构并支付201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4	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5	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6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